

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3 年，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公开政务内容，以服务市场主体健康发展为核心，增强市场监管工作的透明度，不断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及时更新食品药品监管、行政处罚信息、部门预决算等栏目，做到工作动态 2 周内更新，部门文件 6 个月内更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 1 个，公示行政处罚信息 75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123 条，其中：食品药品监管 53 条、行政权力运行 56 条、部门预决算信息 3 条，其他 11 条。通过政务新媒体发布各类信息 171 条。一直以来，我局信息发布工作遵循“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原则，严格实行信

息公开保密审查，对敏感词汇、错别字、涉及个人隐私等情况进行排查，对发现的错误或敏感信息及时进行删改。

（四）平台建设。持续加强规范网站建设管理，加强“彭阳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新媒体运用，微信公众号紧跟时政热点，及时发布市场监管工作动态，宣传市场监管工作服务群众成果成效，扩大各项公众活动知晓率。

（五）监督保障。严格执行“三审”制度，健全信息公开登记，对需主动公开的信息严格实行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三级审核把关，促进公开信息达到全面、真实、准确。借助“政府开放日”活动，畅通社会评议渠道，广泛征求群众意见，2023年本部门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2023年，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做了很多工作，但还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信息的时效性还需进一步提高；**二是**主动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

(二) 具体改进措施 **一是**严格把握信息发布时效性，确保政务信息的及时更新；**二是**紧紧围绕“三品一特”等群众关注的重点事项，做到高质量、高频次发布政务信息，推动政务公开主动性、规范性持续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三审”流程，坚决做好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载体安全保密工作。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书时，对涉及的行政相对人身份证号、手机号码等个人信息进行删减或隐藏，保障群众个人隐私。**二是**深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结果、食品药品安全等信息公开。严格把握信息公开时间，确保信息公开时效性。**三是**加强

人员培训，及时参加政务公开培训会议，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政务公开的理解和认识，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彭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